上述可以說是本次發掘最大的收獲，也是對未來研究的一個期待。不過，在學術研究之外，現在也有必要注意到社會面向的功能：

淇武蘭遺址不只曾經出現在歷史文獻中，而且它的主人－噶瑪蘭族群於今日依舊可尋，甚至當地即存在著噶瑪蘭村落，在在顯示出其與現生族群的密切關係，可以說這個遺址連結了蘭陽平原的歷史、噶瑪蘭的族群與當地現代社會。舉例而言，在淇武蘭豐富的遺留中，有很多是與近代噶瑪蘭的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的，甚至存留於某些人的集體記憶之中，遺址可說是他們生活的縮影，包含了風俗文化與生活習慣的記錄。有若干遺留還含有噶瑪蘭歷史文化的特殊意義，例如特有的墓葬型態、高冠人像的雕刻圖樣等，這些心靈層次上的表現無疑在歷史文化上具有認同的意義。

總之，淇武蘭遺址除了是個凍結於時空中的考古資料庫之外，也是與現生土地族群息息相關的生活博物館，這層關係是與一般的史前時代遺址最基本不同處。

（三）考古遺址的再現

「展示」是溝通民眾與考古遺址最簡單而重要的一座橋樑，在這座平台上，學術的研究資料化為對人類文化的普遍知識，而民眾也得以一窺知識價值的真貌，並適時反應至展示者與研究者。近年來，台灣尤其以博物館做為展出空間的案例明顯提高，而且不只侷限於借用傳統博物館的空間一角展出考古遺物，而是整體規劃以考古遺留為主的博物館展出，甚至一座博物館本身就是因應考古遺址而誕生，所有設計的軟硬體都是以遺址為中心，最典型的例子便是位於台東卑南遺址的國立史前文化博物館，或是位在台北縣十三行遺址的十三行博物館等。這類博物館通常就位於遺址地點，學術上的定位可以較為廣闊，例如史前文化博物館的規劃目標是以卑南為起點而擴展至台灣或海外，以成為太平洋與遠東地區文化的學術重鎮（連照美，1989）。但所在遺址本身仍是具體展示的重心。

次一類較小規模的設計包括所謂的鄉土資料館或歷史文物館，以及地域性的遺址公園等形式。資料館或文物館通常以室內展示為主，有時也可包括一部分較小的野外公園，是日本一般鄉間地區常見的形式。此類建築不限於建造於遺址區，而需考慮的是一個便於管理的機制，展示內容以當地附近遺址以及地域考古文化為中心。

地域性遺址公園的內容與規模或有類似上述，但重心和資料館或文物館明顯有別，從其名稱亦可瞭解基本上是以野外展示為主題，當然有時也包含若干室內建築，是一種結合公園性質與歷史文化活動的設計。簡單說，便是自然、親切有內涵的大眾公園（呂理政，1999）。

最小規模的展示方式是僅在遺址所在地設立內容解說牌與標誌，此種方式過於簡單，應視為暫時性的一種做法。

綜合比較以上幾種遺址的展示方式，如博物館、文物資料館與遺址公園等，就大型博物館而言，通常是強調周全的整體展出，有較多的軟硬體資源，但相對上也需較多的人力與物